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第六十六届会议

2010年5月13-19日

大韩民国仁川

管理事项：审评工作：汇报亚太经社会于 2008-2009 两年期内开展的各项审评活动以及对亚太信通 技术培训中心和亚太统计所工作的审评结果

(临时议程项目 4(a))

汇报对亚太统计所工作的审评结果

秘书处的说明

一、背景情况

1. 2003年3月间，亚太经社会授权对其各区域机构进行一次外部评审工作，以期考虑如何使这些机构得以在长期而又可持续的基础上为满足亚太经社会成员国的需求提供最佳服务。对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亚太统计所)的这项审评工作系根据其项目的相关性、工作的业绩及其行政和财政可持续性的角度进行。从审评中得出的结果和建议(E/ESCAP/1299, 附件一)对亚太统计所 2004 学年之后的各项战略和方向产生了影响。五年之后，秘书处开始对其 2003 年审评中所产生的建议落实程度进行评估，判断亚太统计所在不断变化的亚太区域背景下达目标的程度。根据《亚太经社会监测和评价制度概览》(ESCAP/PMD/M&E/1/Rev 2)，¹ 聘请了一名顾问，负责按照联合国系统的评估准则和标准开展评审工作。

¹ 载于网页：www.unescap.org/pmd/m-e-escap.asp。

二、宗旨和目的

2. 针对亚太统计所的审评工作确定的职权范围强调，此项工作应具有发展性和前瞻性。审评工作的目的是对亚太统计所的业务和工作方案进行评估，以便确定如何予以加强，从而使其得以更好地满足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的需求。此项评估工作的具体目的包括如下各项：(a) 审评亚太统计所方案的相关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b) 提出具体的、以行动为导向的建议，以期使亚太统计所能够更好地满足各国的需求并提高其方案的实效，从而确保亚太统计所的可持续性。

三、成果

3. 因受多种因素影响，该外聘顾问提出的报告未能完全符合联合国系统的评估准则和标准。而且由于该顾问在资料收集过程中所遇到的各种限制因素，她撰写的报告中所载列的某些结果和结论与这一过程期间收集到的资料没有直接联系。这些限制因素的详情载于该顾问的报告(E/ESCAP/66/19/Add.1)。这对秘书处的评估团队来说是一次教训，将在其今后的评估过程中予以考虑。

4. 该外聘顾问及此份审评报告的作者 Denise Anne Lievesley 女士是一名统计领域的专家，拥有能力开发方面的具体工作经验，而且她也是国际统计界的一名资深成员。尽管存在着上述各种限制因素，秘书处认为这份报告作为一篇专家意见论文还是有其价值的，同时还认为报告中所作的分析见解深刻，因而在指导亚太统计所未来工作方面对成员国和秘书处都具有相关性。

5. Lievesley 女士所撰写的审评报告已作为本文件的增编提交经社会参阅。

.